

吃完早饭，祖母和村里的老婆子们一起去赶二里之外的白杨观庙会。她们穿着几乎一模一样的蓝布衫，头戴蓝白格子相间的帕巾，齐刷刷地走在乡间小路上，一边说着各自的光景，一边在心里揣摩着，去了庙里，该怎样许愿，才能让那些不顺意的事情变得圆满起来。

小路两边，是一样望不到头的田野和沟壑，不远处，窄长的小苇河蜿蜒而过，清冽的河水潺潺流动着。等过了沟底，她们身上的蓝布衫，渐渐成为一团模糊的影子，似乎带着很重很重岁月的痕迹，将乡下女人粗犷而又漫长一生拉近了，又放远了。

祖母和五婆、六婆、七婆身上的蓝布衫都是手工织染的，前后三片式，斜襟状，缝了八到十个盘扣，一直从左肩到右跨扣下来。袖子也是宽大的，可以往上挽胳膊肘，这使得她们整个年无论干活还是闲坐，都显得简约明快而又统一。

我时常会不自觉地盯着她们的蓝布衫出神，时间久了，一种快要绝迹的美好和疼痛会在不经意间席卷了我。偶尔，我会问祖母，您怎么一年四季老穿同样的衣裳，不烦吗？

祖母笑了笑，哪有啥呀，祖上一辈子都是这么穿过来的，习惯了。

后来，我也有了一件蓝碎花的布衫，好像是母亲的一件旧衣裳改的。在我的央求下，祖母特意将斜襟去掉，裁剪成大圆领，前面改成对门纽扣，穿在身上也蛮好看的。那日，祖母给我梳了麻花辫子，从耳边垂下来，我故意和她坐在一起，学着她的模样，拿一根针，开始缝补我的袜子。祖母很高兴，嘴里夸赞我，就



机电信息学院 张静

是，该学了，女娃子，针线必须拿得出手，这是看家本领呢。说完，还不时指点我，针脚长短要一样，手劲大小要匀称，布头两边要拽平展……这样的一幕，一直留在我记忆里。

过了几年，我考上学离开村子，心中对祖母的惦记多了很多，每逢放假，回家第一件事就是老屋看祖母。一进门，就听见从堂屋里传来祖母和五婆、六婆、七婆念佛经的声音。我轻轻走进去，看见祖母手里翻着一本发黄的经书，很专注地唱着。其实她们一个字都不识，却把眯着眼睛书上模糊的字念唱得一字不差。这使我最为惊讶和疑惑。我无聊的时候，会凑到跟前，看她们念经，也会仔细端详五婆或六婆的蓝布衫，这才发现，她们的蓝布衫式样和颜色都有差异，宽松的、瘦小的、立领的、翻领的，随高矮胖瘦裁剪得正好。那蓝色也不尽相同，深蓝、浅蓝、暗蓝、亮蓝，各有特色，而且，这些蓝色会随着季节变化，呈现出属于乡村老太婆们独有的韵味。

我祖母属于偏矮类型，她的蓝布衫的下

面，是肥大的黑色布裤子，用一根深蓝色的裹腿布带子绑扎在一起，脚下也是深色的鞋子。只是，祖母和五婆、六婆一样，打小就被裹脚了，又尖又小，如尖笋样，只有七婆是宽板大脚，很结实。但无论脚大脚小，祖母们都穿了一双白布袜子，在黑裤脚和黑布鞋之间，亮出一道素白，像在诉说祖母那一辈人粗犷而又俭约的日子。

又过了几年，祖母去世了，想念她老人家时，会想起“杖击林木，手弄流水，夷犹徘徊，自曝达春，至日黑尽兴，号泣而归”的句子，心有戚然，仿若一条空旷寂寥的路，祖母一个人走，没有人能明白她心中广阔而孤独的世界，不是么？

一个周末，我回到老家，麦子已经扬花。早饭后，和父亲去地里转，他老人家看着碧绿的麦田，皱纹爬满的额头一下子变得温和而舒展起来。我蹲下身子，任凭那清甜的香气恣意地灌满我的鼻翼间。第一次发现，麦子扬花的颜色竟然不全是白色，有黄色、白色、黄白

相间。问父亲原因，父亲说，光照的时间和位置不同导致的，麦子扬花的有先后顺序的，先是从中部，然后是下部，最后是上部。而且，一般是三到四天，第一天是黄色，第二天是黄白相间，第三日，便是白色了，然后，就等着灌浆了。父亲言及这些属于庄稼的奥秘时，一副熟练而自然的样子，我甚至觉得，他像极了有一位丰富阅历的农民哲学家。

让我颇感意外的是，进入垂暮之年的老父亲竟然和祖母一样，喜欢穿深蓝色的布衫，稍微偏黑一些，那一袭蓝黑色的背影行走在瓦蓝的天宇下，显得格外朴素和庄重，或许，那是我的父辈们对于大地最为体面的尊重吧。

从地里回来，趁着还有些空闲时间，我陪父亲去看二叔。他也穿着一件深蓝色的薄衫，中领，算不上笔挺，但比较显人精神气。只是，二叔的视力越来越差，看什么东西都是模糊一片。二婶去世后，他担心自己一个人出门万一不小心摔倒了，给儿子和媳妇添麻烦，故而

很少出门，只在不大的院子里活动，两只耳朵成了他打开世界的唯一窗口，故而我一开口，二叔稍微迟钝的脸上有了灿烂的笑意。

我们聊了一会天，父亲看太阳尚好，要带着二叔在村子里走走。二叔欣然同意，只是，街巷里空荡荡的，没有一个人，年轻人都去了城里打工，买了房子，除了树上的鸟儿叽叽喳喳欢唱不停，我曾经厮守过的乡村，正在以寂静和空旷迎接和接纳着我一样匆匆来去的后辈们，转过身，父亲和二叔身披同样的深蓝色，步履缓慢而笃定。二叔转累了，就坐在自家的门口，让我去上房里将他的二胡取出来，拉了起来，声调忽远忽近，忽强忽弱。很显然，二叔拉的是他最拿手的《秦腔牌子曲》，悠扬的旋律，穿过被风吹过的庄子，飘进不远处的苹果园里，又随着风，倒回来，变成父亲和二叔嘴里哼唱不休的咏叹调。

一曲终了，二叔用手扶了扶卡在鼻梁上的眼镜框子，他的头缓缓抬起，并不停地眺望不远处的大道两旁，那是一片平整宽阔的麦田，一望无际，浩浩荡荡，一股子特有的香气在风中蔓延。二叔自言自语说，再有一个多月，就可以收麦子啦，村子里外出上学的娃娃们，准能循着这一缕麦香，找到回家的路。

黄昏很快来临，晚饭后，又起大风了，紧接着是大雨，倾盆而下。起身关窗户时，那雨早已顺着纱帘灌进来，飘落在窗台上，到处飞溅。第二日，雨停了，再看窗外，天色清明，大地洁净，天边开始出现一道道蓝、红、黄、紫的颜色相叠加在一起，成为一道美丽的彩虹。院子的墙角处，一棵杏树上，青青的杏儿湿漉漉的。此刻，人间，万象尚好。



我和我的家乡

医学院 高丽萍

在我的梦里、我的心里，家乡永远是桃花、杏花满山的乐园。阔别家乡好多年了，但我却深深地眷恋着它。

记忆中的家乡，总是要沿着蜿蜒崎岖的小路走了又走，再翻过一个一个小山丘，绕过茂密的树林，才可进入“庄头”。

我出生于20世纪70年代，妈妈是一名教师，从记事起，我一直跟随妈妈在家乡附近的学校生活。每天除了学习，便是和妈妈在学校这个单调的环境一起度过每周六天的生活。每到周六放学，便迫不及待地缠着妈妈早点回家乡。

那里有我思念的伙伴和看不够的野花，更有我无忧无虑的生活……虽说山路崎岖、翻山越岭，可归心似箭的我根本感受不到疲劳。在风儿的伴随下，小鸟的歌声中一路小跑，拽着妈妈奔向家乡。

跑到了村口，小黄狗摇着小尾巴欢快地迎着我们。听到小狗的叫声，我的小伙伴们一个个出现，小红、小勤、红军等拉着我飞奔田间，春天去采摘那一团团远看如云雾的桃花、杏花，大片大片的豌豆果实；夏天去采摘苹果、黄杏、核桃；秋天去采摘五味子、野山栗；冬天去感受那宁静的气息，家乡的一年四季总是那么美好！院子里的同族老人看到我和妈妈回来，争先恐后地准备飘香四溢的晚饭，其中凉拌苜蓿就着甜甜的玉米糁，异常地吸引我，夜晚还留我和妈妈住在温暖的土炕上……第二天返校时，再给我们装上满满一兜子馒头和锅盔，淳朴的乡情和家乡人们的爱伴了我整个童年。

后来，妈妈和爸爸的工作调动在一起，我们一家也团聚了，我的功课也日益

繁重起来，回家乡的次数一次比一次少，可我还是常常想念家乡的山、家乡的水和家乡的人……尤其是读到鲁迅的《故乡》时，便触景生情，潸然泪下。

中学毕业后，妈妈有一天突然告诉我，因为水质问题，家乡的人们都患上了大骨节病。政府为了大家的健康，考察了水质好的平原，通知半年后建好房子搬迁。这个喜忧参半的消息令我目瞪口呆。许久未见的家乡用肥沃的大地养育了祖祖辈辈的儿女，突然又要分别了？妈妈告诉我家乡的老人们也急切地希望祖孙后代健康康康，早日有出息……

家乡的人们在我工作后的第一年搬迁了，在第一个春节假期和父母一起去看望了他们，走到村口的第一眼便惊呆了：一派新时代新农村新气象，一排排政府资助新盖的砖房整齐地矗立在村委

会南边，每家都是一座小院，大红的油漆院门两侧都是花圃，一到春天便像个小花园。突然，一句“小萍回来了！”让我转身看到了往日的小伙伴。我和小红、小勤激动地拥抱在一起，言谈中知道他们都上了大学。“幸亏政府把咱们村搬下来，我们读书方便了，才有机会考上大学。而且，家乡年轻人的腿病也好了。还有红军现在去外地开车了。”小伙伴的话使我得到了慰藉，原来的我对家乡的情感只是停留在情景的眷恋，而此刻的我，却感受到了党和政府就像舵手，指引着群众走向致富的道路。

再次回到故乡的原址时，满山的野花、果树花依旧烂漫，一枝枝、一簇簇花团绽放着无限的美好和希望，家乡的一代又一代勤劳的人们在另一个家乡继续收获着灿烂的果实！

仲夏时节绽放的青春

大学生记者团 袁可欣 张慧敏

蝉鸣声声，骄阳似火
一起来看看宝职院的夏天是什么样子的呢
是葱葱郁郁的绿荫大道
落日下美丽的晚霞
还是迎面吹来的晚风
翻开夏日新的篇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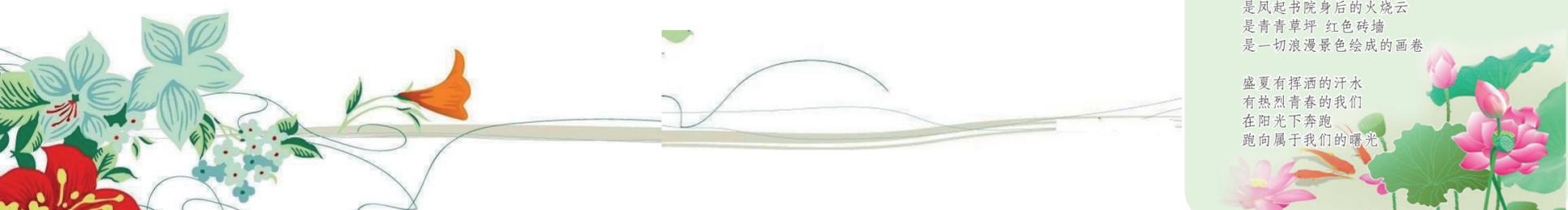
夏日的风
吹过整个青春蝉鸣，绿树浓荫
热烈的阳光透过香樟树间隙撒下细碎的光影
恍惚间涌入了许多关于青春的记忆

紧随着阳光的足迹
漫步在校园里的每一个地标
捕捉岁月闲长
晴朗天气，树影微阳
为校园里每一处风景都镀上了一抹金黄

走在校园的林间小道
目光所及之处皆是美好
斜阳洒下穿过树影
绚丽的橙黄将这充满绿色的校园浸润
这是夏日经久不衰的浪漫

夏日的宝职
是夜晚挂在蔚蓝天空中的星星
是风起书院身后的火烧云
是青青草坪 红色砖墙
是一切浪漫景色绘成的画卷

盛夏有挥洒的汗水
有热烈青春的我们
在阳光下奔跑
奔向属于我们的曙光



毕业季
快门声中，我们道别